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FUND COMPANY LIMITED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 00612)

- (1)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
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
(2)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起，吳文輝先生(「吳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投入更多時間打理彼之其他事務。

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有關彼辭任之決定之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吳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的謝意。

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松堅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陸侃民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陸侃民先生、葉英剛先生及張曦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松堅先生、曾國華先生及梁寶漢先生。

* 僅供識別